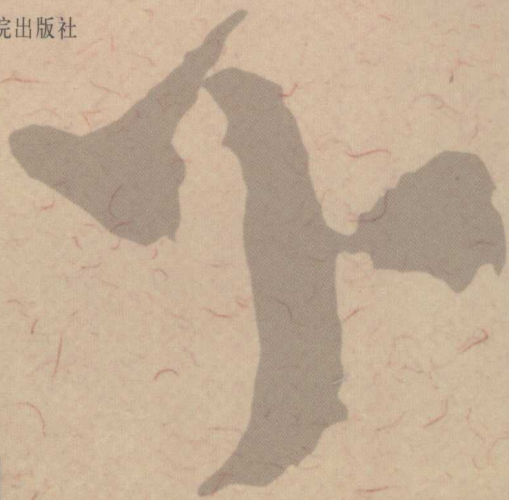


毛华奋 著

汉语 古诗英译 比读与研究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比较文学与文化丛书





毛华奋 著

丛书主编 蒋承勇

汉语

古诗英译 比读与研究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语古诗英译比读与研究/毛华奋著. —上海: 上海
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7. 7

ISBN 978-7-80745-060-3

I. 汉… II. 毛… III. 古典诗歌—中国—英语—
翻译—研究 IV. H31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01889 号

汉语古诗英译比读与研究

著 者: 毛华奋

特约编辑: 吉明周

责任编辑: 汝 东

封面设计: 王斯佳

出版发行: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电话 63875741 邮编 200020

<http://www.sassp.com> E-mail: sassp@sass.org.cn

经 销: 新华书店

照 排: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上海宝山杨中印刷厂

开 本: 890×1240 毫米 1/32 开

印 张: 8

插 页: 2

字 数: 193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10 月第 1 版 200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80745-060-3/I·005

定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毛华奋 毕业于杭州大学，先后在杭州大学和台州学院从事英语教学及翻译实践与研究。现为台州学院外国语学院教授、浙江省作家协会会员、浙江省翻译协会常务理事、台州市外文与翻译学会名誉会长。在《中国翻译》、《外国文学研究》、《外语研究》等学术期刊及《国俗语义研究》、《汉译英实践与技巧》、《中国当代翻译百论》等学术文集中发表外国文学研究论文60多篇。单独或参与翻译的主要作品有《中国语言文化背景汉英双解词典》(商务印书馆)、《麦克米伦百科全书》(浙江人民出版社)、《当代英汉双解分类用法词典》(青岛海洋大学出版社)、《40年后会怎样——你可以见到的未来》(三联书店)、《劳伦斯评论集》(上海译文出版社)、《哈代精选集》(山东文艺出版社)等。

比
较
文
学
与
文
化
丛
书

浙江省重点学科“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化”基金资助



总序:

“全球化”境遇与比较文学

蒋承勇

当今时代,不管从哪一个角度看,“全球化”已是客观存在的事实,是一种难以抗拒的时代潮流,人类的生存已处在全球化的境遇中。然而,“全球化”在人的不同的生存领域,其趋势和影响的程度是不同的,尤其在文化领域更有其复杂性。

“全球化”首先是在经济领域出现的,从这一层面看,全球化的过程是全球“市场化”的过程;“市场化”的过程,又往往是经济规则一体化的过程。人类“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世界资本主义经历了一番结构性的调整和发展。在以高科技和信息技术为龙头的当代科学技术上升到一个新的台阶之后,商业资本的跨国运作,大型金融财团、企业集团和经贸集团的不断兼并,尤其是信息高速公路的开通,不仅使得经济、金融、科技的‘全球化’在物质、技术层面成为可能,而且的确很大程度上变成了一种社会现实。越来越多的国家加入到一个联系越来越密切的世界经济体系之中,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贸易组织等世界性经贸联合体实行统一的政策目标,各国的税收政策、就业政策等逐步统一化,技术、金融、会计报表、国民统计、环境保护等,也都实行相对的标准”^①。这说明,全球化时代的人类经济生活,追求的是经济活动规则的一体化与统一化。所以,由于“全球化”的概念来自经济领域,而经济领域的“全球化”又以一体化或统一化为追求目标和基本特征,因而,“全球化”这一概念与生俱来就与“一体化”联结在一起,或者说它一开

始就隐含着“一体化”的意义。

在信息化的 21 世纪,伴随经济全球化而来的是金融全球化、科技全球化、传媒全球化,由此又必然产生人类价值观念的震荡与重构,这就是文化层面的全球化趋势。因此,经济的全球化必然会带来文化领域的变革,这是历史发展的规律。然而,文化的演变虽然受经济的制约,但它的变革方式与方向因其自身的独特性而不至于像经济等物质、技术形态那样呈一体化特征。因此,简单地认为经济全球化必然带来文化全球化是不恰当的;或者说,笼统地讲文化全球化也像经济全球化那样走“一体化”之路,是不恰当的。在经济大浪潮的冲击下,西方经济强国的文化(主要是美国的)价值理念不同程度地渗透到经济弱国的社会文化机体中,使其本土文化在吸收外来文化因素后产生变革与重构。这从单向渗透的角度看,是经济强国的文化向经济弱国文化的扩张,是后者向前者的趋同,其间有“一体化”的倾向。然而,文化之相对于经济的独特性在于:不同种类、不同质的文化形态的价值与性质并不取决于它所依存的经济形态的价值;文化价值的标准不像经济价值标准那样具有普适性,相反,它具有相对性。因此,在经济全球化、一体化的过程中,不同的文化形态在趋同的同时,依然呈多元共存的态势,文化的趋同性与多元性是统一的。在经济全球化的过程中,经济弱国的文化价值观念同时也反向渗透到经济强国的文化机体之中,这是文化趋同或“文化全球化”的另一层含义。所以,在谈论经济全球化背景下的文化全球化趋势时,我们既反对任何一种文化形态以超文化的姿态取代其他不同质文化的价值体系,也反对文化上的相对主义、民族主义和保守主义。我认为,文化上的全球化,既不是抹煞异质文化的个性,也不能制造异质文化之间的彼此隔绝,而应当在不同文化形态保持个性的同时,对其他文化形态取开放认同的态度,使不同质的文化形态在对话、交流、认同的过程中,在趋同性与本土化的互动过程中,既关注与重构人类文化的普

适性价值理念,体现对人类自身的终极关怀,又尊重并重构各种异质文化的个性,从而创造一种普适性与相对性辩证统一、富有生命力而又丰富多彩的“世界文化”。在此,“世界文化”是一种包含了相对性的普适文化,是一种既包容了不同文化形态,同时又以人类普遍的、永恒的价值作为理想的人类新文化。因此,我们认为,经济和物质、技术领域的全球化,并不必然导致同等意义上的文化的“全球化”,即文化的“一体化”,而是文化的趋同化与本土化互动,普适性与多元化辩证统一的时代。所以,在严格的意义上,“全球化”仅限于经济领域。至少,在全球化的初期阶段是如此。

但是,不管怎么说,经济全球化的过程,人类文化无可抗拒地走向变革与重构,文学作为文化的一部分,也不可避免地处于变革与重构的境遇中。现实的情形是,20世纪90年代以来,经济的全球化和文化的信息化、大众化,把文学逼入了边缘状态,使之失去了先前的轰动与辉煌,J·希利斯·米勒则宣告了文学时代的“终结”。他说:“新的电信时代正在通过改变文学存在的前提和共生因素(concomitans)而把它引向终结。”^②相应地,“文学研究的时代已经过去,再也不会出现这样一个时代——为了文学自身的目的,撇开理论的或政治方面的思考而单纯地去研究文学。那样做不合时宜”^③。米勒的预言虽然在今天看来有些危言耸听,或者言过其实,但它也让人们注意到文学的衰退与沉落,文学工作者显然很有必要正视文学的这种现实和趋势。对文学的这种命运是否有可拯救之法,笔者无力解答,也无意于去解答。但我认为,在全球化的境遇中,文学研究者很有必要在研究的理论与方法上有所革新。这样做是为了适应这个文化大变革的时代,适应这个“全球化”的时代。

文学的研究应该跳出本土文化的阈限,进而拥有世界的、全球的眼光,这样的呼声如果说以前一直就有,而且不少研究者早都已付诸实践的话,那么,在全球化境遇中,文学研究者对全球意识与

世界眼光则更需有一种自觉意识。在这种意义上,比较文学及其方法有更值得文学研究者重视与借鉴的必要。比较文学本身就是站在世界文学的基点上对文学进行跨民族、跨文化、跨学科研究的,它与生俱来拥有一种世界的、全球的和人类的眼光与视野。正如美国耶鲁大学比较文学教授理查德·布劳德海德所说:“比较文学中获得的任何有趣的东西都来自外域思想的交流基于一种真正的开放式的、多边的理解之上,我们将拥有即将到来的交流的最珍贵的变体:如果我们愿意像坚持我们自己的概念是优秀的一样承认外国概念的力量,如果我们像乐于教授别人一样地愿意去学习的话。”^④因此,在全球化境遇中,比较文学在文学研究中无疑拥有显著的功用和更强的生命力;比较文学的理论与方法应该是文学研究的基本理论与方法之一。

不仅如此,在全球化的境遇中,比较文学对文化的变革与重构,对促进异质文化间的交流、对话、认同和互补,对推动文化的趋同化与本土化的互动都有特殊的、积极的作用。比较文学之本质属性是文学的跨文化研究,这种研究至少在两种异质文化之间展开。比较文学的研究可以增进不同文化背景下的文学的理解与交流,促进异质文化环境中文学的发展,进而推动人类总体文学的发展。尤其是,比较文学可以通过异质文化背景下的文学的研究,促进异质文化的理解、对话与交流、认同。因此,比较文学不仅以异质文化视野为研究的前提,而且以异质文化的互认、互补为终极目的,它有助于异质文化间的交流,使之在互认的基础上达到互补共存,使人类文化处于普适性与多元化的良性生存状态。所以,比较文学在本质上又是一种文化的比较研究,比较文学与比较文化——也即比较文学与文化,是天然地连为一体的。也许,正是把比较文学置身于人类文化的大背景、大视野,正是把文学研究置身于人类文化的大背景、大视野,才有可能使全球化境遇中的文学研究找到了一个新的生长点,使文学研究获得一种顺应文化变革与

重构浪潮的生机；而且，文学和比较文学研究也就有可能在 21 世纪的全球化境遇中，在人类文化的变革与重构的大舞台里找到自己的用武之地。

正是基于上述一些想法，我们编撰了这套“比较文学与文化”丛书。我们试图把文学置于人类文化的大背景中，从不同的层面展开研究，对异质文化背景下的文学作出新的阐释与体认，为中外文学的研究，为 21 世纪中外文化的交流与互补作点微薄的贡献。

2007 年春节

注释：

① 盛宁：《世纪末·“全球化”·文化操守》，见《外国文学评论》2000 年第 1 期。

②③ J·希利斯·米勒：《全球化时代文学研究还会继续吗？》，见《文学评论》2001 年第 1 期。

④ [美] 理查德·布劳德海德：《比较文学的全球化》，见王宁编《全球化与文化：西方与中国》，第 235 页。

序

郭建中

记得两三年前,毛华奇教授就跟我谈起,他正在撰写有关汉语古诗英译的系列论文。今年6月份,他赶来杭州开会之际,亲手把《汉语古诗英译比读与研究》的打印稿交给我,并嘱我为之作序。

毛教授是我的学兄、好友,也曾是同事、邻居。我们曾一起搞翻译,一起写文章,一直合作得非常愉快。虽然后来我们在两地工作,但只要有机会,我们就会相聚畅谈,谈往昔共事时的逸闻轶事,谈分开后各自的际遇悲欢,但更多的切磋学问,交流学习、研究心得。这次见面,我们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在西湖边宝石山麓的望湖楼上品茗闲谈。因此,当他要我为他的新作写序时,我就毫不“谦让”地一口应承下来。

毛老师自调往家乡台州工作后,应该说,科研条件不如在杭州有利;尤其是二十多年前,不论学术信息、研究资料等方面,都有较大的局限,但凭着他对翻译的热爱以及对学术研究孜孜以求的执着,照样每年有译作和论文问世,不禁令我感慨钦佩!

我一口气读完了《汉语古诗英译比读与研究》,觉得此书既是一本汉语古诗英译的鉴赏读物,也是一部汉语古诗英译研究的学术专著。因此,取书名为“比读与研究”,是再也恰当不过的了。

本书第一章对汉语古诗海内外的翻译简史作了概括的介绍,并自然而然地转入诗歌可译性这一理论问题的探讨。

关于诗歌可译性问题的探讨,经历了一个由形而上学的不可译论到通达辩证的不可译论的发展过程。早期的不可译论者认为一

切翻译都是试图完成一件不可能的任务。后来,可译论开始占上风。但即使在可译论者中,又都认为诗歌是不可译的。最典型的要算是雅各布森(Roman Jakobson, 1896—1982)和奈达(Eugene A. Nida, 1914—)了。雅各布森在《论翻译的语言学问题》一文中说:“就其本质而言,诗都是不可译的。”奈达在与泰伯合著的《翻译理论与实践》一书中也说:“诗的格律、诗的离合特征、有意采用的头韵形式等,都是不可翻译的语言现象。在这一点上,不同语言之间就是没有对应关系的,因此我们只好牺牲形式以保存内容。”

但是,法国翻译理论家乔治·穆南(Georges Mounin, 1910—1993)在他的1963年出版的《翻译的理论问题》一书中却说,诗是可译的,因为他认为,我们应该翻译的是“诗”,而不是“诗律”。诗律是基于语言特征的基础上形成的;不同的语言,其语言特征各不相同。因此,诗律是不可移植的。从这一观点出发,他认为,“对一首诗,不能说如果不尊重(原诗的)诗律和韵律,就没有翻译之可言。……如果人们认识到作品真正的内容整体,认识了这内容与某种形式的真正关系,人们就可以运用另一种语言形式,表达同样的内容,产生同样的或尽可能近似的效果”。雅各布森也说,译诗只能是创造性的置换。苏珊·巴斯内特在《种子移植——诗歌与翻译》一文中也说,译诗者的任务是“拆散”诗人原始的语言材料,然后在新的语言中“重组”符号。译诗者的任务不是复制原作,而是创作一个相似的文本。这方面,中国译家也有相同的看法。如林纾谈到译诗时说:“存其旨而易其辞,本意并不亡失。”朱自清则明白地说,译诗可等于创作。茅盾强调文学翻译,包括诗歌翻译要不失“风韵”,成仿吾则说:“译诗应当也是诗。”……因此,所谓诗之可译与不可译,其分歧出于译家和学者看待问题的角度不同。如果以“形式对应”为衡量标准的,不仅是诗,甚至所有的文本都不可译了;如果以“内容整体”为衡量标准,即使是诗,也是可译的!

翻译难,译诗更难!这也是一般译家和学者共同的观点。大部分人认为,译诗是再创作。按照伯顿·拉夫尔(Burton Raffel, 1930—)在《诗歌的翻译艺术》一书中的说法,译诗首先应该是一首新诗,一首好诗,不管译作是用韵体还是自由体。当然,正如本书中所分析点评的,其最难表现的是原诗的意境和神韵。复制了原诗的意境,才能基本上表现原诗的神韵。在不可译论者看来,意境的创造,属于个人的经验,而个人的经验原则上是不能完整复制的,那原诗的神韵也就无从表现了。但我们如果从诗歌的“内容整体”着眼,至少可以尽可能地逼近原诗的意境和神韵。汉语古诗的英译,还受到时间、地点和风俗习惯的制约。但正如伯顿·拉夫尔所指出的,尽管我们无法在译诗中复制语音、句法结构、词汇、韵律和原诗的样式,但一种文化和语言中的文学样式,可以经过改造移植到另一种文化和语言中去。巴斯内特把译诗比喻成“种子的移植”。她用怀亚特(Sir Thomas Wyatt, 1503—1542)的译诗证明,利用形式上微妙的改变,在英语中创造了一种新的诗体,从而为诗歌创作提供了新的可能性。怀亚特新创的诗体,包括英语的“十四行诗”后来为锡德尼(Philip Sidney, 1554—1586)、斯宾塞(Edmund Spenser, 1552—1599)和莎士比亚等诗人所运用。源于意大利的“十四行诗”,至今不但传遍了欧洲,并进入了亚洲,包括我们中国。另一个例子是日本的俳句,经翻译传入中国。现在我们甚至发展出了自己“汉俳”这一新的诗歌形式。

本书在第三章“‘形式’评述”、第四章“意境再现”和第七章“地名与数词译译”,对汉语古诗翻译的难处,从意境到神韵、从形式到内容、从“意似”到“形似”、从“归化”到“异化”,从“地名”到“数词”,以具体例子,作了精当的分析。而第五章“诗无达诂”,对汉语古诗中“清明”、“望月”、“高堂”、“天台”和“谢家”等常用词语的考证,体现了作者严谨的学风和深厚的中华文化底蕴,也给人以启示。第六章“译无定本”,则列举国人耳熟能详的两首古诗——李白的《送

友人》和金昌绪的《春怨》——的多种译文,进行比读分析,有利于提高读者对译诗的欣赏能力,对诗歌翻译者和研究者,也有颇多的启发和帮助。第八章的“名句点评”,集中点评汉语古诗中那些脍炙人口的名句翻译,给人以别开生面的感觉。关于译文比较,巴斯内特在《种子移植——诗歌与翻译》一文有过精辟的论述。她说:“翻译批评最有用的方法之一,就是可靠的、可信赖的比较法。在我们比较同一首诗的不同的译文时,我们通过分析在目的语体系中的美学规范与译作之间的关系,可以看到不同的译者所使用的不同策略,以及这些不同的策略所处的不同的文化背景。这种比较,不是要在不同的译作中一分高下,而是要从中了解真实的翻译过程。”本书作者正是遵循这一原则进行比读和分析的。

本书第二章“汉英古诗格律诗体比读”,比较了汉语古诗和英诗格律的异同,对初涉阅读汉语古诗翻译的学生有很大的帮助,也为他们欣赏和阅读全书准备了必要的知识和打下了基础。我相信对汉语古诗英译有兴趣的年轻学子,必然能从阅读本书中学到不少汉英诗歌和翻译的知识。

我本人从阅读老友这部专著中,得到的启发良多,真可谓受益匪浅!我也相信,译者和翻译研究者,尤其是汉语古诗英译的译者和研究者,也必能从阅读此书中受到很多启示!

最后,我想谈一点本书作者没有详谈的一个问题,那就是译作的目的和读者对象的问题。翻译目的和读者对象不同,译者所采用的翻译策略也必然不同。

汉语古诗英译的读者,可以有三种:不懂汉语的英语读者;懂汉语或稍懂点汉语的英语读者;懂英语或懂点儿英语的汉语读者。

在汉语古诗翻译中,庞德(Ezra Pound, 1885—1972)的《华夏集》在英美读者中影响极大,尽管我们国内不少评论家批评其译文的不忠实。但其所谓的“不忠实”,除了因为他不懂汉语这一原因外,更主要的原因是其所遵循的诗学原则。作为西方意象派诗歌

的创始人和主要代表,庞德从中国古诗中所呈现的意象中找到了根据,获得了鼓舞。庞德的诗学对现代英美诗歌的发展,具有重大的推动作用。英美意象派诗歌的影响,经历了一个类似于日本“俳句”翻译成汉语的往返过程。庞德和罗厄尔从中国古诗中找到了他们所追求的艺术特征,在美国发起了意象派诗歌运动,然后通过翻译传入中国,也引发了中国“五四”时代的新诗运动。胡适则成了新诗运动的先锋。但这里我们要说的是,庞德的汉语古诗翻译,之所以备受到西方学者的推崇和英美读者的赞赏,是因为他有明确的翻译目的和读者对象。其翻译目的就是要推动自己发起的意象派运动;其读者对象非常明确,就是不懂汉语的英语读者。因而他所采取的译诗策略是“凝缩、简练、含蓄,突出意象美,抓住写诗时内在冲动的节奏感”。对庞德来说,一位理想的诗人和一位理想的诗歌翻译家没有什么区别。庞德在翻译中抓住细节,突出意象。他在翻译时不是推敲词句,而是使自己的感情进入原诗作者的角色,将原作中的思维方式和感情方式进行浓缩提炼,再传达到英语中去。后来汉语古诗英译的翻译家,包括西方的和中国的,其影响不如庞德,尽管他们的译诗可能比庞德的译诗更忠实,其原因之一是没能找准读者对象,他们中的大部分译家试图满足上述三种不同类型读者的需求,结果是“吃力不讨好”,用句英谚来说:It's impossible to please everybody. (Or, To please everybody is to please nobody.)

读了好友的《汉语古诗英译比读与研究》,因颇有获益,不禁有感而发,是为序。

郭建中

2007年7月17日于杭州西溪

前言

中华民族五千年的文明史铸造了令每一个中国人都引以自豪的灿烂文化。中国是诗的国度,世界上没有哪一个国家像中国一样拥有多如繁星的诗人、浩如烟海的诗歌。在厚重的中国古代文化中,诗词占据了极为辉煌灿烂的一页;在千古流传的古代文学经典中,诗词是最为夺目的明珠。“诗言志”、“诗缘情”,诗词里表现出诗人们高度的爱国情操,飞扬着他们的凌云壮志,记载着他们的悲欢离合,传达着他们的喜怒哀乐。经典诗词,不论是感事、咏物、还是言情、讽喻……均能情真意切,发人深省。经典诗词具有征服人心的魔力。

中国在上一个世纪 80 年代开始打开国门,进入 21 世纪之后,随着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中国的国际影响空前提高。越来越多的外国人来到中国经商、投资、旅游、学习,他们不但需要学习汉语,而且迫切需要了解中国的历史文化、风土人情,以便他们能“入乡随俗”。与此同时,随着世界经济一体化的形成,作为地球村的成员,越来越多的中国人走出国门,在经济上、文化上融入国际大家庭。总之,时至 21 世纪,在现代信息化社会中,中外文化的交流和沟通愈显频繁。

在上述背景下,许多人在想:中国的古诗怎样与西方进行艺术和文化交流呢?像唐诗宋词这样一些传统经典文学作品,难道只能当作祖传的瑰宝仅供自己欣赏,走不出国门?如何把汉语古诗译成英语?他们在思考,也在行动。汉语古诗英译是一个有过无数争议和正在争议的难题。其实,这方面的尝试从 1888 年就开

始了。在约 120 年的历程中,先是外国人大胆“吃螃蟹”,而国人用英语(或别的外语)翻译汉语古诗主要在改革开放之后,虽起步较晚,然参与人数众多、各方(译者、学者、出版社、书店等)齐心协力,形成了规模,造出了气势,作品推陈出新,成果繁花似锦。

笔者正是在此背景下,出于对英语、对汉英翻译、对汉语古诗的共同爱好,一边读书一边尝试写一些相关文章,经数个寒来暑往,慢慢地有了现在这一册《汉语古诗英译比读与研究》。也可以说,笔者是在古诗英译这个万紫千红的花园中漫步了一段时光,吸入了其中沁人肺腑的清新空气和其他有益的养分,才有可能在园中从姗姗学步到慢慢前行。正如古人所说:“看似寻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却艰辛。”笔者不具备译诗和评诗所需的天赋和灵气,所作的努力也许正应了一句古话:“吃力不讨好。”

书名中有“比读”两字,首先是因为着眼于“比较”:一是原文与译文之间的比较,二是出自同一原文的不同译文之间的比较,通过“比较”达到鉴赏的目的,有利于阅读。“比读”中的“读”,自然便是阅读,书是给人阅读的,本书既可给有相当英语基础的中国人(尤其是英语专业高年级学生及相当程度的英语自学者)学英语及汉英翻译时作参考阅读,也可给学汉语的外国人和海外的华侨同胞及其子女同时学汉语又学英语时阅读。当然,不论哪类读者都可以从中感受到中国古代诗歌之优美。所谓“研究”是说本书作者对古诗英译作了一些研究,一些篇章对别的相关研究者也许有一定的参考作用,尤其在古诗英译的技巧和策略方面。文章体现了笔者的学术观点,反映了笔者的初步研究成果,但个人水平有限,书中肯定有舛误与疏漏之处,尚祈读者与同行不吝赐教。

我是在上世纪 90 年代做了一阵国俗词语与国俗语义的翻译研究之后,逐步把目光投到古诗词的英译上的。记得 2001 年 12 月到香港大学参加第三届亚洲翻译研讨会时,我带到会上发